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 C Land Holdings Limited **中 渝 置 地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網址：www.ccland.com.hk

(股份代號：1224)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5年7月10日（星期五）上午11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33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動議**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協議（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交本大會並由本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且其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6月23日的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以及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除曾維才先生以外）為及代表本公司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簽署、簽立及交付任何協議、契據、文據及任何其他文件（親筆或加蓋印鑑）及作出及採取彼等可能視為必要、合宜、適當或權宜的有關其他事宜及一切有關行動及安排，以令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林孝文

香港，2015年6月23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任何股東有權委任其他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的股東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委任代表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如為一間公司，則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負責人、授權代表或獲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簽署。
3. 委任代表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核證副本，須盡快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否則委任代表表格概不會被視為有效。閣下填妥並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4.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任何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人士；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接納在股東名冊中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的人士作出的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
5.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6月23日的通函所界定的意義相同。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松橋先生、林孝文醫生、曾維才先生、梁振昌先生及梁偉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溢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健鋒先生、梁宇銘先生及黃龍德博士。